

金山镇人民政府文件

金政发〔2020〕42号

金山镇人民政府 关于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规划

各村（居）、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巩固创建成果，力争通过三年努力创建成为国家卫生镇。根据《国家卫生镇标准》，结合本镇实际情况，特制定以下工作规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

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,构建和谐金山为目标,广泛深入开展创建卫生镇、村活动,改进和提高社会卫生水平,为人民健康服务,为把我镇建设成卫生强镇打下坚实基础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(一)总体目标

2022年力争通过三年努力创建成为国家卫生镇。

(二)阶段目标

1、宣传发动阶段(2020年4月-12月)。召开创建国家卫生镇动员会议,全面部署创建工作。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创建工作宣传动员,充分调动全镇参与创建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,营造全镇创卫、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。

2、全面实施阶段(2021年1月-12月)。各创建责任单位以创建国家卫生镇为抓手,按照《国家卫生乡镇(县城)标准》要求,成立相应创卫工作机构,明确工作任务和责任,全面开展创建活动。

3、自查申报阶段(2022年1月-6月)。对照《国家卫生乡镇(县城)标准》、《山东省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考核评估办法》等,进行全面自查评估,发现问题集中攻坚整改。申请市爱卫会对我镇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给予指导评估考核。

4、巩固、提升、查缺补漏迎检阶段(2022年7月-验收结束)。健全完善城市卫生管理长效机制,巩固创建工作成果。做好接受全国爱卫会专家组对国家卫生镇创建工作的暗访和技术

评估等考核验收工作，努力争取 2022 年底前通过全国爱卫会评审。

三、重点工作

(一) 爱国卫生组织管理

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决定》，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，健全镇爱国卫生组织管理机构，层层落实爱国卫生工作任务，形成上下联动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镇爱卫办组织机构健全，人员、经费到位，各项工作有计划、有安排、有督查、有结果，档案资料齐全，装订符合规范要求。

(二) 健康教育

建立健全我镇健康教育网络，加强对全镇健康教育工作的组织管理和业务指导，扩大健康教育覆盖面。在镇政府驻地、各村、各居民小区等场所设置固定的健康教育宣传栏，倡导健康生活方式，居民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 90% 以上，形成良好的健康行为。在中、小学全面开设健康教育课，开课率达 100%，中、小学生基本卫生知识知晓率达到 92% 以上。加强对在有毒、有害环境下作业人员职业病防治教育，确保教育率达到 100%。开展控烟工作，在公共场所设立禁烟标志。把文明市民教育、公共卫生道德教育同健康教育结合起来，纳入精神文明建设内容。

(三) 环境卫生

1. 环境卫生管理。加大综合整治力度，主要道路做到禁止乱

堆乱放、乱挖乱占、乱搭乱建、乱设摊点、乱挂衣物、乱贴乱画等，做到树脚净、墙根净、路面净、人行道整洁、下水道畅通，政府驻地及主要道路卫生达到“四无”（即：无烟头纸屑、瓜皮果壳无痰迹、无暴露垃圾），背街小巷做到清洁卫生，无积存垃圾、无卫生死角。加强建筑施工管理，督促施工单位文明施工环保施工和封闭施工，将建筑渣土倾倒、堆放到指定场所，完善有关降噪、降尘设施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。

2. 基础设施建设。辖区新的规划、建设，要不断扩大绿地面积，绿化覆盖率达到 50%。加大对辖区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的硬化改造度，延展、拓宽镇域主要道路，达到路平、沟通、灯亮，人行道平坦无凹凸，无积水，道路两旁无裸露地表土。加强路灯管护，确保路灯亮灯率达到 98% 以上。

3. 垃圾、粪便管理及无害化处理。改造、更新现有环卫车辆，确保环卫车辆和设施完好率达到 90% 以上。垃圾日产日清，密闭清运率达到 100%。

（四）环境保护

认真贯彻《国家环境保护法》，建立健全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，确保不发生重大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环境破坏事故。环境控制目标：空气环境质量、声环境质量、水环境质量达到规定的环境质量要求。

（五）病媒生物防制

坚持常年灭鼠和突击灭鼠相结合，每年春、秋两季全面开展

灭鼠活动，按照规定定期对鼠情密度进行检测，建立和完善灭鼠档案资料。对明沟明渠、垃圾场等进行治理，在厕所、垃圾收运点、集贸市场等蚊蝇孳生的重点场所设置诱杀点，并定时消杀、定期检测，确保辖区蚊蝇密度控制在规定密度范围内。

(六) 食品安全、重点场所与生活饮用水卫生

1. 食品卫生。食品生产、经营单位亮证经营(食品经营许可证、三小登记证、体检证、营业执照)，卫生设施齐备，食品经营许可证持证率和三小登记证率、从业人员体检率、岗前卫生知识培训率、“五病”调离率均达到100%。加强对外来食品的检查，防止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场。加强对集贸市场餐饮经营单位的管理，做到卫生设施齐全、餐具消毒符合要求。

2. 公共场所卫生。建立健全公共场所卫生清扫保洁制度和卫生档案，服务人员卫生知识培训率、年体检率和“五病”调离率均达到100%。

3. 生活饮用水卫生。自来水生产单位要建立健全饮水卫生管理制度，制水人员每年进行一次健康检查，“五病”调离率达100%，要配备专(兼)职卫生管理人员，进行水质检测，要加强对生活饮用水的监督检查，严格执行饮用水的各项卫生标准，自来水出厂水质和末梢水合格率达90%以上，制定二次供水管理办法，水塔、水箱要密封有盖，有防鼠、防尘设施，有专人负责，每年清洗消毒1至2次，卫生部门要进行抽样检测。

(七) 疾病预防与控制

1. 认真贯彻《传染病防治法》，制定对重大疫情的应急对策及传染病监督管理计划和规划，传染病发病率、总死亡率逐年下降，健全传染病管理制度，完善传染病管理的内容、时间要求及呈报程序。要提高报病的准确性、及时性、完整性和统计的科学性，降低漏报率。

2. 完善传染病防治网络，在现有防治网络的基础上，强化传染病疫情日常报告和零报告制度，疾病预防控制部门要制定防疫工作计划，对疫情进行管理和外环境监测。

3. 托幼机构、学校按照《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》规定开展入托、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，按照《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》的要求报告疫情，无瞒报、漏报现象。有专人或兼职教师负责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。

4. 巩固计免工作成绩，实现以村（社区）为单位，儿童“五苗”接种率达90%以上，免疫接种规范，安全注射率达100%。

(八) 社区卫生

建立社区和单位卫生管理制度，组织居民清理环境卫生，定期开展健康教育活动。规范市场、饮食推点等商业服务机构，做到设施设置合理、管理规范，无占道经营现象。抓好社区治安、绿化管理、卫生保洁、车辆停放管理等工作，确保符合国家卫生镇标准。群众理解创卫、支持创卫、参与创卫，形成“人人参与创卫共建美好家园”的整体合力。

(九) 农村环境卫生

教育引导村民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文明行为，村内家禽家畜实行圈养，垃圾密闭存放、定期清理，柴草、杂物堆放整齐，无蚊蝇滋生的污水坑、粪坑。结合“五水共治”全面实施农村改厕工作，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8%以上，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2%以上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创建国家卫生镇对于提升镇街综合管理水平，改善生产生活环境。确保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进行顺利，我镇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创建工作的组织协调、督查落实。各村(居)要切实承担起创卫工作职责，把爱国卫生工作和创建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，确定专人负责，逐项分解落实任务和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到位。

(二) 广泛宣传教育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在政府驻地，各村(居)、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微信、电子显示屏等媒体及各种宣传教育阵地，采取举办专题培训、知识讲座等多种形式，广泛深入宣传创建工作的目的意义、目标任务和标准要求，宣传创建过程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、取得的好经验、采取的好措施，使创建工作深入人心，相关知识家喻户晓。

(三) 强化协作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创建国家卫生镇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。各村(居)、社区、各部门要按

照“政府组织、地方负责、部门协调、群众动手、科学治理、社会监督、分类指导”的工作方针，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，各司其职，相互配合，促进工作落实。镇创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积极协调解决创建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。各部门要认真落实门前“六包”责任制，保持单位内部环境卫生整洁，积极争创卫生单位。

(四)加强督查考核，严格责任追究。镇创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根据创卫规划和年度工作安排，制定督查考核办法，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。对工作措施不力的村（居）、社区要及时提出整改意见，限定整改时间，确保工作落到实处。镇创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组织人员进行专项督查，并纳入年度政府绩效目标考核内容进行检查考核。

金山镇人民政府

2020年4月8日